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CO., LTD.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22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

隨附之文件乃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登載之《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籌劃重大資產重組事項的停牌進展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馮興亞
董事長

中國廣州，二零二六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馮興亞及閻先慶，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曹曉軍、鄧蕾、周開荃、王亦偉及洪素麗，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征夫、楊殿閣、張閭龍及黎文靖。

A 股代码：601238
H 股代码：02238

A 股简称：广汽集团
H 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6-050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汽集团”或“本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一汽股份”）持有的某整车合资公司的部分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简称“本次交易”）。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完成后，一汽股份将成为本公司第二大和具有战略影响力的股东；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不构成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申请，本公司 A 股股票（证券简称：广汽集团，证券代码：601238）自 2026 年 9 月 14 日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披露的《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鉴于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本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公司 A 股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本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披露文件并申请股票复牌。

本次交易正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双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且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最终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后续进展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8 日